

广东省揭阳市生态环境局

揭市环(揭西)审〔2024〕20号

关于广东一至九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年产500吨糖果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

广东一至九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广东一至九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年产500吨糖果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等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项目位于广东省揭西县金和镇金园村委金鲤桥头东侧堤边路第18幢(地理坐标为：E116° 02' 42.632" ,N23° 22' 19.988")。项目占地面积660m²，总建筑面积660m²，预计年产500吨糖果。项目总投资为1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20万元。

根据报告表的分析和评价结论，在项目按照报告表所列的性质、规模、地点、建设内容进行建设，落实各项污染防治及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污染物达标排放，确保环境安全的前提下，其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可行。

二、项目建设应重点做好以下环境保护工作：

(一)加强废水污染防治。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循环用水”的原则优化设置厂区给排水系统，项目营运期产生的生产废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于厂区周边绿化灌溉，

不得外排；近期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回用于周边农田灌溉，不得外排；远期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由市政污水管网引至金里片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二）加强大气污染物排放控制。项目运营期应落实定期洒水、清扫车间等措施减少称量配料粉尘外溢；加强车间通排风、厂房四周绿化，降低食物异味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严格落实防渗防泄漏并采取池体遮盖、及时清运污泥等防臭措施，减少污水处理设施臭味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三）加强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工作。按照“资源化、减量化、再利用”的原则做好固体废物的综合利用和处理处置工作。项目在生产过程产生的废包装材料和废纸箱收集后外售给物资回收单位；沉降粉尘收集后和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污水处理设施污泥交由有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

（四）强化噪声治理措施。项目运营期间应通过采取对设备进行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生产设备，安装防振、减振设施，规范生产，加强管理，定期对设备进行必要的维护和养护、禁止夜间生产等方式，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五）落实环境风险防范和事故应急。建立健全环境事故应急体系，加强生产设施的管理和维护。落实严格的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提高事故应急能力，防止风险事故等造成环境污染，确保周边环境安全。

三、根据项目选址的环境功能区要求，该项目污染物排放执

行如下标准:

(一) 项目近期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执行《农田灌溉水质标准 (GB5084-2021) 中旱作水质标准; 远期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执行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金里片区污水处理厂纳管标准的较严值; 生产废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执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 中城市绿化水质标准。

(二) 项目配料粉尘无组织排放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中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二级新扩改建标准。

(三) 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

(四) 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四、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项目治理设施竣工后, 建设单位应按规定程序组织项目验收, 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

五、《报告表》经批准后, 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

的，应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六、若因城镇规划、产业规划和环境整治等相关要求，你单位不适合在该地生产，则应按相关规定无条件停产、搬迁。如群众对该项目有污染投诉，须立即按环境保护管理要求落实整改或搬迁。

七、如该项目在环境影响批复申请过程中有瞒报、假报等违法行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八、项目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由揭阳市生态环境局揭西分局执法股负责。



抄送：揭阳市生态环境局揭西分局执法股，东莞市度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